

“杀妻藏尸案”自首能减刑吗？律师：极端残忍，自首可不适用



震惊全国的“杀妻藏尸冰柜案”29日在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开庭。被告人朱晓东当庭承认，自己于去年10月扼住妻子杨俪萍的脖颈，导致其窒息死亡，事后用床单包裹其遗体，放在家中冰柜底部冷冻了105天，朱晓东表示，“辜负了妻子的爱，如果有机会他希望用自己的死换回妻子的生”。



图片来源于网络

但受害人亲属的代理律师樊认为，朱晓东完全没有认罪、悔罪、畏罪，妻子遇害期间用妻子的钱四处旅游，与多名女性出入酒店，甚至自首前一晚还在曾通宵达旦的打游戏。樊说：“他这不算自首，是无奈之下的求生”。

被告人母亲因儿子的自首情节而希望得到原谅，受害人亲属希望死刑立即执行。因为对嫌疑人朱晓东自首环节是否可认定、是否为预谋杀人及作案时间存在分歧，案件未当庭宣判。对此你怎么看？企鹅问答期待你的声音。



腾讯新闻 问答

上海“杀妻藏尸”案开庭，嫌犯会被判死刑吗？

上海男子杀妻藏尸冰柜三个月，隐瞒妻子已被杀害的事实，还用其身份证与女子去开房，最后无法再隐瞒后选择向女方家人坦白自首。对此，死者父亲收集千人签名要求死刑立即执行，男方母亲则称其还只是孩子求原谅。你觉得嫌犯会被判死刑吗？

先看看被害人的父亲怎么说。

杨丽萍的父亲 被害人父亲杨敢连：我们态度坚定，要求立即执行死刑

对于庭审我们作为亲属是满意的，比较欣慰。很关键的一点是，朱晓东今天推翻之前供词里说的“作案时间2016年10月18日”，承认作案时间是10月17日。那么朱晓东虽然曾经与他的父母一同去虹口区公安分局自首，但他当时没有如实交代自己的犯罪事实，是有所隐瞒和编造的，他违反了自首相关的法律规定。

我们老两口的态度坚定，要求立即执行死刑。如果最终判决不是这个结果，我们还将继续上诉。庭审现场，朱晓东承认了他10月15日和我女儿到杭州旅游，因为自己起晚了，打乱行程。订的酒店和火车票没能让丽萍满意。回上海后，两人好几次吵架，其中一次他用两只手扼住我女儿的脖子，导致我女儿窒息性死亡。我女儿去世后的三个多月里，朱晓东用她的手机转走4万多元到自己账户，用她的信用卡消费10万多元。案发后还跑到南京、徐州、海南、韩国去

旅游，带着各种女性开房。

俪萍不幸遇害后，朱晓东长时间隐瞒，说是我女儿手机坏了，不能打电话，一直假冒她跟我们发微信沟通，我们年纪大了也没发现。

现在事情过去好几个月，我

和我老伴已经好很多了，周末家里会来人看望，很感谢

大家。目前没有什么特别需要帮助的，通过庭审，我们心中也有数了，律师下了很大功夫，也请网友继续关注。



图片来源于网络

有法律专家认为，被害人手段极其残忍，应当从重处罚。

法律博主 法律人张一鸣：依法从重

上海杀妻藏尸冰柜案，从法律的角度来看，是一起普通的凶杀案，

其不普通之处在于凶手杀人灭口之后的惊人冷静从容

。以往有些法官面对刑事案件，当事人悔过或者赔钱就会从轻，那有没有考虑过被害者及其家属呢？这种手段残忍的杀人方式，就算有自首或者立功等情节，也会依法从重的！

韩骁律师：可不适用关于自首的规定

根据我国《刑法》规定：“故意杀人的，处死刑、无期徒刑或者十年以上有期徒刑；情节较轻的，处三年以上十年

也就是说犯故意杀人的应当从死刑优先进行考虑。同时，综合该男子的犯罪情节，杀妻藏尸冰箱达三月之久，可以说手段极其残忍。

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常见犯罪的量刑指导意见》中规定，对手段特别残忍的犯罪事实应当增加刑罚量。因此笔者认为

，该男子用极其残忍手段实行故意杀人犯罪的，可以处以死刑。

同时，该男子在之后有自首情节，是否应当从轻减轻处罚？

我国《刑法》规定：“犯罪以后自动投案，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的，是自首。对于自首的犯罪分子，可以从轻或者减轻处罚。其中，犯罪较轻的，可以免除处罚。”法条中规定，有自首情节的，可以减轻或者从轻处罚。是否需要适用自首，应

当根据犯罪嫌疑人

的犯罪情节、悔罪态度等综合认定。

在本案中，犯罪嫌疑人犯罪手段极为残忍。

笔者认为，可以不适用该条关于自首的规定。对于这种手段极其残忍的犯罪行为，法律应当给予最严厉的惩罚。

赵琮律师：极有可能判处其死刑立即执行

根据其他新闻报道，事发前，犯罪嫌疑人朱某曾经网购冰柜和杀人书籍，证明朱某有杀人的故意和动机。此外，受害人杨某在冰柜中被冷冻105天，冰柜的温度被调到了最低，全身的皮肤都已经被冻坏，法医甚至都无法检测出具体的死亡时间。

这些细节可证明朱某的手段特别残忍，情节特别严重，社会影响极坏。

笔者认为，虽然朱某有自首的情节，但这并不能减轻其罪行。法院极有可能判处其死刑立即执行。

也有答主觉得，可能判无期徒刑。

资深法制记者 法律 望：判处无期徒刑或死缓的可能性比较大



朱某具有自首情节，判处无期徒刑或死缓的可能性比较大。从法律的角度来看，朱某因不能正确处理家庭纠纷，与妻子发生争吵后故意非法剥夺他人生命，致人死亡，其行为已构成故意杀人罪。其作案后，没有及时向警方自首，而且编造理由欺骗妻子家属，给家属造成更大的伤痛，并将妻子藏尸家中，犯罪情节上具有一定预谋和策划性，犯罪恶性较强。

但鉴于朱某能在父母陪同下向警方自首，可从轻处罚。

此外，朱某除了应承担严厉的刑事责任外，还应对妻子的父母承担刑事附带的民事赔偿责任。

另外，被害人父亲已整理了100多份网友请愿书和两本签名册，包括数千个签名，坚决要求对朱晓东执行死刑。对此你怎么看？

企鹅答主法律读品：审判永远都是“以事实为依据，以法律为准绳”

从当前中国的司法环境来看，这一行为很难对最终的审判结果达到实质性的影响。中国是典型的大陆法系国家，实体法是中国司法的主要依据。

死者父亲收集签名要求判嫌犯死刑，实际上是一种扩大案件影响，收集舆论走向的做法。这一行为会引发更大范围的社会关注，会让司

法机关对于这一案件的具体审判过程更为

慎重，防止疏漏带来的负面影响。

换句话说，死者父亲收集“民意”的行为，会让司法机关更为重视，更为审慎的处理案件，但却不会直接左右审判的结果。

审判永远都是“以事实为依据，以法律为准绳”，司法的结果不会，也不能够以群众情感的走向为依据。司法的依据只能是法律，否则，社会将失去得以持续稳定的依据。

（参与本条企鹅问答，请通过腾讯新闻客户端打开本文）

除了政策引领下的相关产业迅速升温，外部环境和资本市场本身机制的变化也为“5?19”行情作了铺垫

第二章

当前文章：<http://www.pressrelease2world.com/article/ko10q9ha-17086800.pdf>

发布时间：2018-01-22 05:51:13

[青青草](#) [无敌剑域](#) [东莞网站建设](#) [英雄联盟之极品天才](#) [环氧地坪](#) [峨眉山](#) [电磁铁](#) [日照](#)
[商用电磁炉](#) [儿童励志电视剧大全](#)